

纪律检查 · 监察

Discipline Inspection and Supervision

● 打造现代版富春山居图

重要会议

【区纪委一届六次全会】 3月1日，富阳区纪委一届六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回顾总结2020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1年任务，审议通过胡志明代表区纪委常委会所作的《奋力推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高水平打造现代版富春山居图提供坚强有力保障》工作报告。富阳区委书记吴玉凤出席全会并讲话。

监察体制改革

【派驻机构改革】 设立派出富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在区纪委、区监委和富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双重领导下工作。强化派驻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建设，推动阵地规范化、制度规范化、队伍规范化，进一步巩固深化派驻日常监督、项目化监督、一组一品监督等机制，推动派驻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执纪审查和监察调查

【信访举报工作】 建立批示督办机制、信访对账机制、约谈提醒机制，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开展信访举报规范化建设年行动，提升信访举报工作规范化水平，2021

年，受理群众纪检监察信访263件次，同比下降16%，“控增量、减存量、提质量”效果显现。深入开展“三清三提升”行动，推动重复举报治理工作，全年化解“三多”信访件13件，成效较为明显。同时，开展日常澄清正名和打击诬告陷害工作，全年为5名党员干部开展澄清正名，打击诬告陷害1人。

【审查处置】 2021年，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处置问题线索1141件，同比下降10.58%；立案371件，同比增长3.06%。党纪政务处分356人，同比增长6.59%，其中区管干部7人、科级干部15人、村干部52人；移送司法机关9人，挽回经济损失2002.5万元。

作风建设

【纠治“四风”问题】 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07件132人，党纪政务处分46人。整治“六大顽疾”，查处“三不”问题100件144人，党纪政务处分25人。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等专项监督32项，发现问题422个，处理152人。做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监督执纪问责，处置问题线索114件，党纪政务处分15人，组织处理83人。加大通报曝光力度，拍摄专题作风建设曝光片2期，印发典型问题通报9期，曝光问题27个37人。



2021年4月19日，杭州市富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原党委委员、副局长储勤君涉嫌受贿罪一案在法院公开开庭审理
(区纪委 供稿)



2021年11月2日，杭州市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陈擎苍（左2）到富阳调研清廉医院建设工作
（区纪委 供稿）

党风廉政建设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根据中央和省、市、区委重大决策部署，高质量完成上级巡视反馈问题和“七张问题清单”的年度整改任务；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开展督查2000余次，编发《督查通报》68期，通报和督促整改问题1500余个；围绕保障亚运会、亚残运会筹备工作，开展“迎展”专项监督，发现问题线索13件，处理12人；严明换届纪律，开展资格审查7000余人，提出不建议担任意见15人。

【“四责协同”】开展“四责协同”督导评价，印发通报4期，发现并推动整改问题79个。“一案双查”领导责任落实不力问题29件35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人。

【项目化监督】聚焦招商引资等十个领域开展“项目化”监督，发现问题172个，移送问题线索61件，处理42人，向区委主要领导报送专报14篇。

【数字化改革】打造“智廉小脑”，汇聚行业主管部门监管数据4.3亿条，构建“四位一体”多跨协同应用场景；搭建大数据监督预警模型76个，财政资金拨付监督模

点。召开全区清廉国企建设推进会和全区民营企业清廉建设经验交流会，培育清廉示范民企5家，建立健全非公有制企业纪检组织110个。推动制定清廉交通“五化工作体系”。建成清廉文化阵地109个，推动创建“清朗·富春山居”文旅品牌，《换位31天》《墨镜》等片获“玉琮杯”大赛多个奖项。打造亲清政商关系三类示范样板，完善商业贿赂犯罪档案查询和不廉洁企业“黑名单”制度建设等，持续推动优化亲清政商关系。

【警示教育】做实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召开案情通报会4次，组织庭审旁听活动8场900余人次，对250名受处分人员开展回访教育。建成富阳区廉政警示教育馆，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全年纪检信访总量255起，同比下降18.5%，其中检控类信访194起，下降18.8%，市民群众对全面从严治党的满意度达到98.3%。

派驻（出）机构和队伍管理

【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立足政治机关定位，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讲善求”主题活动。结合乡镇换届，严把考察关，选优配强基层纪检监察队伍。加强全员培训，依托“清风”系列平台，分层级、分岗位开展“滴灌式”学习培训6场



富阳“清廉村居”纪检监察监督平台
（区纪委 供稿）

1000 余人次，全面提升干部队伍业务能力水平。实行面对面听取和例会随机抽检履行“一岗双责”情况，层层压实干部管理责任。加强审查调查全过程监督管理，严格监督约束执纪执法权，严守安全文明底线。强化“八小时以外”监督约束，实行纪检监察干部分级、分层报告制度。发挥特约监察员监督功能，自觉接受外部监督，严防“灯下黑”。

【持续落实“大党委制”责任要求】 在社区疫情防控、文明指数测评、环境卫生大整治等工作中，充分发挥“大党委制”牵头单位作用，组织参与志愿活动 20 余次，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全员上阵，既“督”又“战”，为打赢全区防疫阻击战提供坚实保障。

【深入基层】 深入开展“六个一批”“七个一”“昼访夜谈”“走亲连心三服务”等活动，开展民情调研 9 次，征求民生意见 68 件，领衔办理民生实事 9 件，督办实事任务 58 件，“昼访夜谈”中帮助解决问题或困难 44 个。

(张凌云)

【编辑 沈绍坤】